

基金 ESG 類別調整及投資政策文字說明

根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6 款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之摩根基金(JPMorgan Funds) 及摩根投資基金(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2021 年 7 月份公開說明書進行調整，其中包含調整下列 4 檔基金的 ESG 類別為「ESG 推廣」，表示符合歐盟永續金融揭露規則之第 8 條。該等基金之投資政策亦配合新增說明，主要為：

- 至少 51% 之資產將投資於具有積極環境及/或社會特性的公司，且該等公司遵循良好的公司治理慣例，此係透過投資經理人專有的 ESG 評分方法及/或第三方資料衡量之。
- 投資經理人將評估並採用基於價值觀及規範之篩選，以進行排除。為協助進行篩選，投資經理人需仰賴第三方供應商，辨識發行人是否參與不符合上述篩選的活動，或是否從該等活動中獲利。

上述新增內容反映該等基金目前之管理方式，且不影響該等基金之風險概況。

4 檔調整基金投資政策之基金清單如下：

- 摩根基金 – 美國企業成長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科技基金
- 摩根基金 – 美國價值基金

本公司茲依規定更新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及相關基金之投資人須知。特此公告。